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1次更新）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0年9月29日基金合同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若无特别说明为2015年3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成立日期：2005年9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42号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电话：（021）6864 9788

联系人：林军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0	49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	49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	2
合计	20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张翔燕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历任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综合计划部总经理，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中信银行总行营业总部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主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监事。

陈一松先生，董事，金融学硕士。历任中信实业银行资金部科长、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秘书兼行长办公室副主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包学勤先生，董事，研究生。历任招商银行证券业务部出市代表、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二部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二部总经理。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Graham David Mason先生，董事，南非籍，保险精算专业学士。历任南非公募基金投资分析师、南非Norwich公司基金经理、英国保诚集团（南非）执行总裁。现任瀚亚投资执行副董事长。

黄慧敏女士，董事，新加坡籍，经济学学士。历任花旗银行消费金融事业部业务副理、新加坡大华银行业务开发副理、大华资产管理公司营销企划经理、瀚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营销部主管、瀚亚投资（台湾）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瀚亚投资（台湾）有限公司总经理。

魏秀彬女士，董事，新加坡籍，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施罗德国际商业银行东南亚区域合规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亚太地区风险及合规总监。现任瀚亚投资首席风险官。

何德旭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副所长、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等职。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夏执东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部副处长、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管委会副主席。

杨思群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系副教授。

注：原"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总部基金管理业务"自2012年2月14日起正式更名为瀚亚投资，其旗下各公司名称自该日起进行相应变更。瀚亚投资为英国保诚集团成员。

2.监事

李莹女士，监事会主席，金融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沧浪办事处信贷科长、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中间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北京证券投行华东部一级项目经理、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苏州工业园区银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於乐女士，监事，经济学硕士。历任日本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管理部主管、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 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

解晓然女士，监事，双学位，历任上海市共青团闸北区委员会宣传部副部长、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总监。

3.经营管理层人员情况

吕涛先生，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9年2月已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并）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桂思毅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安达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中乔智威汤逊广告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德国德累斯登银行上海分行财务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首席运营官。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林军女士，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历任浙江省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市场总监，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总监，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副总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

隋晓炜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首席市场官、首席运营官。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4.督察长

唐世春先生，督察长，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天平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法务主管、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监察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任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5.基金经理

王旭巍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深圳)物资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期货部经理、宏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大连营业部经理、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曾在2003年7月15日至2009年3月30日期间担任华宝兴业宝康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05年3月31日至2007年2月28日担任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3月加入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总监，自2010年6月23日至2013年1月15日兼任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1月15日起兼任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副首席投资官、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胡喆女士，副首席投资官，特定资产投资管理总监；

王旭巍先生，副首席投资官；

董越先生，交易总监；

张光成先生，股票投资副总监；

王睿先生，研究副总监、投资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695.1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3%；净利润1,309.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7%。营业收入2,870.9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20%，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12.59%，净利息收益率(NIM)2.8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8.3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达20.96%。成本收入比24.17%，同比下降0.45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3.89%和11.21%，同业领先。

截至2014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63,997.9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91,906.01亿元，增长6.99%；负债总额152,527.7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29,569.56亿元，增长6.00%。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公司机构客户326.89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0.35万户，增长6.64%；个人客户近3亿户，较上年末增加921万户，增长3.17%；网上银行客户1.67亿户，较上年末增长9.23%，手机银行客户数1.31亿户，增长12.56%。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境内营业机构总量14,707个，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自助设备72,128台，较上年末增加3,115台。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86.55%，较上年末提高1.15个百分点。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余个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2，较上年上升3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4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第38位，较上年上升1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4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铮，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4年9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8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和讯网的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的"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电话：（021）6864 9788

联系人：钱慧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www.citicprufunds.com.cn或www.xcfunds.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95599.cn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946

电话：010-66594977

网址：www.boc.cn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 www.nbcb.com.cn

联系人：胡技勋

电话：0574-89068340

传真：0574-87050024

7）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东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东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廖玉林

客户服务热线：0769-96228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8）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邓炯鹏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9）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571-9554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71-85106383

联系人：周妍

网址：www.bigsun.com.cn

1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26606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26606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zxwt.com.cn

11）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权

联系电话：0755-82026521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公司网站：www.china-invs.cn

1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法人代表人：何如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基金业务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3）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 号国际企业大厦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 号国际企业大厦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宋明

联系电话：010-6656845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联系人：黄岚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公司网站：广发证券网 www.gf.com.cn

16）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业务传真：0591-87383610

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17）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拉萨市北京中路10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永和路118弄东方环球企业园24号楼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电话：021-36537114

传真：021-36538467

客服电话：400-88111-7

7公司网址：www.xzsec.com

18）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或027-85808318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1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网址：www.ebscn.com

20）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7703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联系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 www.qlzq.com.cn

2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2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23）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电话： 021-63325888-3108

传真： 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2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电话：010-85130554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邮编：518048）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顾凌

电话：0755-23835888、010-60838888

传真：0755-23835861、010-60836029

网址：http://www.cs.ecitic.com

2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2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鹿馨方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2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服电话：95597

30）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联系人：李巍

3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客服电话：400-6666-888

公司网址：www.cgws.com

3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518048）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9551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全国统一总机：95511-8

33）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电话：0755-83199599

传真：0755-83199545

网址：www.csco.com.cn

34）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况雨林

电话：0871-63577946

传真：0871-63578827

联系人：高国泽

客服电话：4008718880

网址：http://www.hongtastock.com

3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 话：021-54509998

传 真：021-64385308

36）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18F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吴卫东

电话：021-20835787

传真：021-20835879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情，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2.场内发售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内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法定代表人：金颖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联系电话：010-66210988

传真：010-66210938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法定代表人：姚建华

电话：8621 2212 2888

传真：8621 6288 1889

联系人： 王国蓓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黄小熠

四、基金的名称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回购，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金融债（不包括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等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50%。

本基金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增发新股申购，以及在二级市场上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其中持有的全部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封闭期结束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当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股票、现金各自的长期均衡比重，依照本基金的特征和风险偏好而确定。本基金定位为债券型基金，其战略性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估值水平、风险水平以及市场情绪，在一定的范围内作战术性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

2、债券类资产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积极投资和控制风险的债券投资策略。在战略配置上，主要通过对利率的预期，进行有效的久期管理，实现债券的整体期限、类属配置；在战术配置上，采取跨市场套利、收益率曲线策略和类属配置策略等对个券进行选择，在严格控制固定收益品种的流动性和信用等风险的基础上，获取超额收益。

（1）战略配置

1）利率走势综合判断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国际和国内经济体的运行，对整体市场投资环境进行有效预测；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指标、金融市场的运行情况以及国家财政货币政策动向等因素，定期对各个时间段利率的变化做出合理判断，构造利率期限结构的预判。

2）目标久期的设定和管理

根据对利率期限结构变化的预判，本基金将对债券组合的久期和持仓结构制定相应的调整方案，以降低可能的利率变化给组合带来的损失。具体目标久期的确定将视利率期限结构变化方向而定。

（2）战术配置

1）跨市场套利策略

根据固定收益证券在各个细分市场的不同表现进行套利。比如当交易所市场回购利率高于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时，可以通过增加交易所市场回购的配置比例，或在银行间市场融资、交易所市场融券而实现跨市场套利。

2）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策略通过考察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动态变化及预期变化，寻求在一段时期内获取因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变化所产生的超额收益。在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整体调整的基础上，本基金将比较不同的投资策略，例如分析子弹策略、杠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不同市场环境下的表现，构建优化组合，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3）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指债券资产在国债、金融债、央票和企业债等不同类属债券之间的配置。本基金通过对各类券种收益率曲线走势的分析和预测，对收益率曲线各种可能的变动情形进行持有期收益率压力测试，在此基础上选择既能匹配目标久期、同时又能获得最高持有期收益的类属债券配置比例。

（3）个券选择

本基金将积极参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一级市场投标，增加盈利空间。在个券选择上加强单个债券的定价和收益率分析，通过在我国债券市场上寻找短期内定价错误的债券，进行有效的投资获取较高收益。借助金融工程技术，研究市场期限结构和债券定价模型，选择价格被低估的债券品种，获得超额收益。

（4）信用产品的投资策略

信用债收益率是同期限国债收益率与信用利差之和，信用利差的影响因素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和个券风险。对市场波动风险我们主要采用以下分析策略：一是分析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二是分析信用债市场容量、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最后综合判定信用利差曲线走势。对于个券风险，我们主要依靠内部评级模型分析单个信用债的违约风险，再结合行业趋势、外部信用增信措施等因素综合确定信用债券的内部信用等级，最终根据信用等级确定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

对于可转换债券，本基金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工具，选择基础证券基本面优良的可转换债券，评定其投资价值并以合理价格买入并持有，充分享受股票的长期增长潜力和债券的安全收入优势。本基金持有的可转换债券可以转换为股票。

对于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和质量等因素，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和风险匹配情况。采用数量化的定价模型来跟踪债券的价格走势，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投资对象以获得稳定收益。

3.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市场的资金状况预测拟发行上市的新股（或增发新股）的申购中签率，考察它们的内在价值以及上市溢价可能，判断新股申购收益率，制定申购策略和卖出策略。

4.二级市场股票的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将作为本基金增强收益的手段之一，谋求绝对收益。在股票投资时，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趋势、行业发展前景以及个股基本面情况等方面。

（1）宏观经济研究

本基金研究宏观经济时将重点分析国内外的宏观经济政策和宏观经济数据。在宏观经济趋势分析基础上，侧重时机选择，减少风险暴露和波动。

（2）行业分析

在经济周期的复苏、繁荣、衰退、萧条等四个阶段中，不同行业表现出来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有很大差别。这种行业对于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度差异演绎了经济周期下的产业轮动。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周期、行业生命周期、行业结构升级、宏观和产业政策等内容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力求对于行业的周期性、需求的成长性因素以及竞争状况做出判断，再结合市场估值因素等，寻找出在不同阶段最适合进行投资的行业。

（3）个股基本面研究

个股基本面研究从盈利模式、行业地位、公司治理三个层面着手。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企业的盈利模式，判断其盈利模式的合理性和可持续性。同时，我们将根据企业的规模、技术、品牌、资源优势等对企业的行业地位进行评估。此外，本基金强调对公司治理风险的评估，注重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激励机制的考察评估。

（4）估值判断

本基金强调以盈利为基础的估值和以资产为基础的估值相结合，绝对估值与相对估值相结合，以期给出合理的估值判断。

5.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主要以对冲投资风险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基金将在有效进行风险管理的前提下，通过对标的品种的基本面研究，结合衍生工具定价模型预估衍生工具价值或风险对冲比例，谨慎投资。

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限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按谨慎原则确定本基金衍生工具的总风险暴露。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招募更新中的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的财务数据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052,000.00	2.20
	其中：股票	12,052,000.00	2.20
2	固定收益投资	514,297,669.40	94.06
	其中：债券	514,297,669.40	94.0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49,804.66	1.69
7	其他资产	11,162,693.23	2.04
8	合计	546,762,167.29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2,052,000.00	4.4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052,000.00	4.40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48	保利地产	600,000	6,492,000.00	2.37
2	000002	万科A	400,000	5,560,000.00	2.03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仅持有上述2只股票。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536,800.00	5.3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450,876,689.40	164.5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101,000.00	3.6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38,783,180.00	14.15
8	其他	–	–
9	合计	514,297,669.40	187.65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912	10鄂国资	390,000	38,898,600.00	14.19
2	122757	11丹东债	250,000	26,125,000.00	9.53
3	122871	10镇交投	260,000	25,610,000.00	9.34
4	122776	11新光债	250,000	25,172,500.00	9.18
5	122883	10楚雄债	250,000	25,075,000.00	9.15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投资。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473.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110,132.42
5	应收申购款	2,087.2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162,693.23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5	平安转债	21,650,400.00	7.90
2	110023	民生转债	6,913,500.00	2.52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9月29日至2010年12月31日	-0.10%	0.11%	-1.72%	0.10%	1.62%	0.01%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1.10%	0.15%	3.79%	0.06%	-4.89%	0.09%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10.18%	0.09%	4.03%	0.04%	6.15%	0.05%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0.32%	0.19%	1.78%	0.05%	-1.46%	0.14%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3.77%	0.35%	9.41%	0.16%	14.36%	0.19%
2010年9月29日至2014年12月31日	35.16%	0.21%	18.17%	0.09%	16.99%	0.12%

（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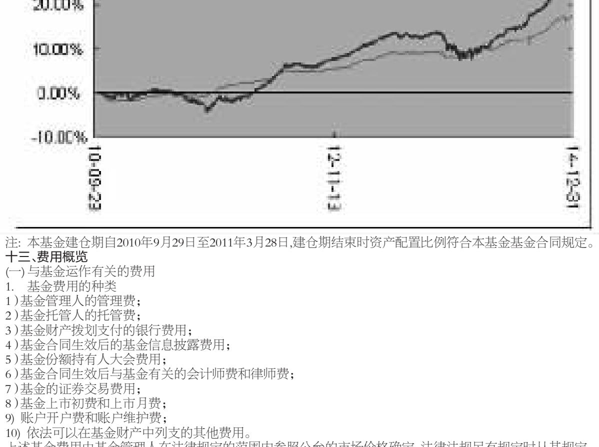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自2010年9月29日至2011年3月28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9) 账户开户费和账户维护费；

10)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4.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	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200万	0.5%
200万≤M<500万	0.3%
M≥500万	1000元/笔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2、场外赎回费率按照基金份额持有时间逐级递减，场外赎回的实际执行的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场外赎回费率
Y<1年	0.1%
1年≤Y<2年	0.05%
Y≥2年	0

（注：Y：持有时间，其中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1%，不按份额持有时间分段设置赎回费率。

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日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相应日期。

2、 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的"主要人员情况"部分，更新了相关成员的内容。

3、 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的有关信息。

4、 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对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5、 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财务数据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

6、 在"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该节的内容，数据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

7、 在"第二十四部分 其它应披露事项"部分，披露了自2014年9月30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信诚基金关于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与赎回结果和新双盈A份额折算的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5月4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发布了《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简称"《开放公告》"）和《信诚基金关于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折算公告》"）。2015年5月8日为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新双盈A"）第二个运作周年的第三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新双盈A和本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新双盈B"）的开放申购与赎回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5年5月8日，折算日，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新双盈A的折算比例为1.015486301。折算前，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85,697,651.55份，折算后，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88,573,421.28份。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新双盈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投资者自2015年5月8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新双盈A的份额折算结果。

二、本次新双盈A和新双盈B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以下所涉及申购与赎回内容皆涵盖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与转换转出。）

新双盈B已于2015年5月6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折算，根据2015年5月8日刊登的《信诚基金关于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显示，此次新双盈B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57,353,012.78份。

经本公司统计，2015年5月8日，本公司共收到投资者关于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申请(包括基金转入)总份额为6,225,813.81份，有效赎回申请（包括基金转出)总份额为105,337,747.95份；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申请(包括基金转入)总份额：0.00份，有效赎回申请（包括基金转出)总份额为86,806,064.44份。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开放公告》中对于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共同开放日其申购与赎回申请的确认原则的说明：

在本基金（包括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每个开放日（T 日）的下一个工作日（T+1 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在任一运作周年的第3个新双盈A的开放日，即新双盈A和新双盈B共同的开放日（即运作周年到期日）提出的对于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申购申请，如果对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小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新双盈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并对新双盈B分以下三种情形进行处理：

（a）在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如果仅对新双盈B的有效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对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不予确认；

（b）在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如果仅对新双盈B的有效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仍小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对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不予确认，并按照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原则，对新双盈B的份额余额进行按比例强制赎回；

（c）在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如果仅对新双盈B的有效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此时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大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按照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原则，对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申请按当日申请比例进行成交确认，而不会对新双盈B既有的份额余额进行强制赎回。

如果对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大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新双盈B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并对新双盈A分以下三种情形进行处理：

（a）在对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如果仅对新双盈A的有效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不予确认；

（b）在对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如果仅对新双盈A的有效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仍大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不予确认，并按照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原则，对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进行按比例强制赎回；

（c）在对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如果仅对新双盈A的有效赎回申请进行确认，此时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小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按照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原则，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申请按当日申请比例进行成交确认，而不会对新双盈A既有的份额余额进行强制赎回。

根据此次开放日新双盈A与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的数额，并结合相关申购、赎回的确认原则，本基金管理人对新双盈A的所有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对新双盈B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不予确认，并按照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原则，对新双盈B的份额余额进行按比例强制赎回。

本次新双盈B余额份额的强制赎回比例为89.64%。

对新双盈B的强制赎回确认份额＝新双盈B折算后仅确认有效赎回后的份额数×新双盈B强制赎回的确认比例。

当发生比例强赎确认时强赎份额金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2015年5月11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新双盈A及新双盈B的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2015年5月12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与赎回的确认情况。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自2014年5月11日起起7 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本基金此次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总份额为127,844,062.95份，其中，新双盈A的总份额为89,461,487.14份，新双盈B的总份额为38,382,575.81份，新双盈A与新双盈B的份额配比为7：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5月11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合众思壮(证券代码：002383)"、"航天机电((证券代码：600151)"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